

上虞区政府投资（国有建设） 项目重大变更报批表

编 号：

工程名称： 绍兴市曹娥江综合整治工程（上虞区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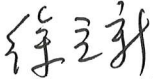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绍兴市上虞区舜农建设有限公司

填报时间： 2022 年 1 月 6 日

上虞区政府投资（国有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报批表

编号：

工程名称	绍兴市曹娥江综合整治工程（上虞区段）	建设单位	绍兴市上虞区舜农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	姓名	严溢嵩
					电话	19957416992
施工企业	温州宏源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形式	设计变更		
变更内容及原因	<p>受今年第6号台风“烟花”影响，上浦小舜江四峰埂出现背水坡滑坡险情，为尽快恢复提升水利设施防御能力，根据“烟花”台风复盘工作方案要求，为确保堤防安全，经对四峰埂地质勘察后，建设单位会同各参建单位研究，为保证四峰埂防渗安全及工程总体安全，拟对四峰埂增加堤身高压旋喷桩防渗加固措施。根据地质勘察报告，本次变更设计高压旋喷防渗墙单桩桩径100cm，桩中心间距80cm，搭接宽度20cm，墙体最小厚度不小于60cm，桩底高程按3.5m控制，满足工程防渗要求。经跟踪审计单位预算审核，预计增加变更投资485万元。</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业主负责人签字：  (章)  2022年1月6日</p>					
预计增减金额	增加：484.5855 万元					
建设单位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负责人  (章)  2022年2月6日</p>					

区 国 审 公 司 审 核 意 见	<p>受今年第6号台风“烟化”影响，上浦镇小舜江四峰埂出现背水坡滑坡险情，为尽快恢复提升水利设施防御能力，建设单位会同各参建单位研究，拟对四峰埂增加堤身高压旋喷桩防渗加固措施。根据宁波市水利水电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设计技术联系单（甬水院-30-2020002），对四峰埂增加堤身高压旋喷防渗墙单桩桩径100cm，桩中心间距80cm，搭接宽度20cm，墙体最小厚度不小于60cm，桩底高程按3.5m控制，水泥掺量为25%。对穿堤建筑物两侧各4m范围进行充填灌浆防渗。本次变更施工单位送审增加造价4969856元，经跟踪审计单位浙江同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审核，核减124001元，初审变更增加造价4845855元。</p> <p>暂定变更增加造价4845855元，具体变更金额在结算审计时按规定进行审核。请建设单位按规定履行审批程序。</p> <p>主审人签字  2022.1.13</p> <p>负责人签字  (章)</p> <p>2022年1月13日 </p>
区 府 管 政 分 导 意 见	<p>签字:</p>
区 长 审 批 意 见	<p>签字:</p>
备 注	

附：预算书及相关资料

注：1：此表一式七份，建设单位四份。

2：变更追加预算50-200万元的须经分管副区长审批同意后生效；变更追加预算200-300万元的须经区长审批同意后生效；变更追加预算超过300万元的须经区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同意后生效。